##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外区人民法院 **公示**

(2016) 黑 0104 执 581 号

执行法院:哈尔滨市道外区人民法院执行事项:向案外人发放执行案款

向案外人发放执行案款原因:本案划拨了被执行人刘彦辉名下工资账户,现被执行人刘彦辉向本院申请最低生活保障 1000 元×12 个月(2024年10月至2025年9月)=12000元,要求将12000元打入到其母亲李淑珍(公民身份号码:230126192102162926)名下中国农业银行账号为:6228230179051742372的银行卡内,故需将上述款项打入案外人李淑珍名下银行卡内。

案外人: 李淑珍

发放金额: 12000 元

发放方式:线上

公示期限: 自 2025 年 9 月 25 日起至 2025 年 10 月 2 日止 (7

个自然日)。

监督电话: 0451-58618309

